**鲊埠回族乡人民政府**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的监督管理，规范支出预算执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发挥财政资金资源配置作用，全面推行预算绩效管理，根据《桃江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桃财监【2023】63号）的要求，我乡对2022年度财政性资金整体使用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包括部门的在职人员情况、机构设置、主要职能及重点工作计划等）。**

1.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

鲊埠回族乡是益阳市唯一的一个少数民族乡，于1984年成立乡人民政府，履行基层人民政府所有职能。我乡2022年初预算编制数为64人，其中行政核定编制数31人，事业核定编制数33人。实际在职人员55人，其中行政在职28人，事业在职27人。离退休人员25人，分流人员6人，遗属人员5人。

2.主要职能

鲊埠回族乡人民政府隶属桃江县人民政府辖下的正科级行政单位，单位组织机构代码为00649112-X，办公地点设鲊埠回族乡车门塅村。其主要职责为：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6）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7）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鲊埠回族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整体收入合计1787.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1787.7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为0万元。本年支出总额1787.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01.42万元，占比为78.39%；项目支出386.33万元，占比为21.61%。

**（1）基本支出1401.42万元**，是为保障各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734.1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34.4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支出313.38万元、资本性支出99万元、三公经费支出20.41万元；

**（2）项目支出386.33万元**，包含：2021年非税收入体制结算20.49万元；2021年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奖励10万元；2021年基础武装部星级达标绩效考核奖励2万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险（平安险）2.743万元；省级星级乡镇财政所建设奖补资金1.105万元；市级专项资金1万元；2022年省级少数民族工作专项资金20万元；城乡居民医保、社保工作经费21.23万元；第四批市级同心美丽乡村奖补专项资金5万元；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救灾资金28万元；2021年创建省、市级卫生村奖励10.5万元；2021年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第三次奖补资金2万元；2021年农村社会公益事业补助5万元；2022年抗旱专项资金0.56万元；2022年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村配套资金10万元；2022年第三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13.2万元；2022年驻村帮扶专项工作经费4万元；2022年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29.5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主要包括部门中长期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

（1）目标1：坚持调结构、增后劲、促融合，产业发展驶入“高速路”。

（2）目标2：坚持治污染、优环境、强基建，美丽乡村奏响“最强音”。

（3）目标3：坚持讲文明、扬正气、树新风，乡风文明结出“幸福果”。

（4）目标4：坚持保稳定、护安全、求创新，社会治理搭上“和谐号”。

（5）目标5：坚持重帮扶、解民忧、创示范，民族团结画好“同心圆”。

（6）目标6：坚持抓党建、优作风、强队伍，党的建设打出“组合拳”。

（7）目标7：全年实现财政税收收入2600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范围等

我乡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机关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主要用于全乡55名在职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25名退休人员及临聘人员的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目标考核奖及医保、伙食费补助等方面的开支。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如下：

基本支出本年预算指标可用及执行情况（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本年预算 | 本年追加 | 本年决算金额 |
| 工资福利支出 | 565.64 | 168.53 | 734.17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136.83 | 217.04 | 353.87 |
|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 230.81 | 82.57 | 313.38 |
| 合 计 | 933.28 | 468.14 | 1401.42 |

根据本年预算、本年预算追加及本年决算执行情况，2022年我乡基本支出比预算增加468.14万元。

2、“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合计 |
| 公务接待费 | 17.75 | 0 | 17.75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6 | 0 | 6 |
| 合计 | 23.75 | 0 | 23.75 |

我乡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金额为23.75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并在我乡门户网站进行了公示。

“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差额（预-决） |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公务接待 | 17.75 | 0 | 17.21 | 0 | 0.54 | 0 |
| 公车运行 | 6 | 0 | 3.2 | 0 | 2.8 | 0 |
| 合计 | 23.75 | 0 | 20.41 | 0 | 3.34 | 0 |

我乡2022年度“三公”经费预算23.75万元，实际支出20.41万元，结余3.34万元，结余率14.06%，实现了对“三公”经费的严格把控与费用节约。

**（二）项目支出**

1、专项资金支出管理和使用情况

2022年我乡项目支出预算数为248.26万元，决算数为386.33万元。包含：2021年非税收入体制结算20.49万元；2021年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奖励10万元；2021年基础武装部星级达标绩效考核奖励2万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险（平安险）2.743万元；省级星级乡镇财政所建设奖补资金1.105万元；市级专项资金1万元；2022年省级少数民族工作专项资金20万元；城乡居民医保、社保工作经费21.23万元；第四批市级同心美丽乡村奖补专项资金5万元；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救灾资金28万元；2021年创建省、市级卫生村奖励10.5万元；2021年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第三次奖补资金2万元；2021年农村社会公益事业补助5万元；2022年抗旱专项资金0.56万元；2022年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村配套资金10万元；2022年第三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13.2万元；2022年驻村帮扶专项工作经费4万元；2022年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29.5万元。

**三、专项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

我乡建立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的管理原则。专项项目的申报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专项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及时进行了项目开展和资金投入。我乡目前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按照项目支出涉及的经济科目规定，根据财务管理办法的相关制度执行。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根据乡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根据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状况的概述和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经济效益评价**

1. 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100%；“三公”经费实际执行相较于预算总额结余3.34万元，实现了对“三公”经费的严格把控与费用节约。

2.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投入进度正常；“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乡2022年度评价得分为99分。

**（二）效率性评价和有效性评价**

我乡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我乡正常的工作运转，体现了县委县政府对鲊埠回族乡的关心和重视，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是非常必要的，我乡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执行的，在财政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上，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

1、实现了综合实力的稳步提升

2022年全乡共完成工业总产值25.3亿元，同比增长10%；实现税收收入2838万元，同比增长18.25%；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84亿元；人均纯收入达3.5万元；人均GDP突破11万元。

2、产业发展提质增效。

支柱产业主导地位更加巩固，现代农业基础地位取得突破，特色产业经济比重日益提高，营商环境整体氛围不断优化。

3、民生改善不断优化。

着力改善乡域环境，下大力气加强和改善公共基础设施条件。基础设施日益完善，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乡村振兴扎实推进，民生安全和谐稳定。

**五、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乡本级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等内容**

我们按照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由我乡财政所牵头，组织有关业务部门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明确部门责任；第二阶段开展自评：根据上一阶段任务布置，按照要求展开自评工作；第三阶段为定性终评，并出具评价报告：我乡财政所联合相关部门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对收集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七、有关建议**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我乡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一）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三）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

（四）认真展开绩效管理。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桃江县鲊埠回族乡人民政府

 2023年5月5日